

证券代码：831881

证券简称：谦泰亨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4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熊定兵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股转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订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履行监督职能，参与企业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10,523,239.04 元(经审计)，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元-110,523,239.04（经审计），公司实收股本 3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4）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监事不是该议案的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金额，进行追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追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监事不是该议案的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